

盐城市大丰区体育局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二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补充通知

各设区市体育局：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二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将于 2022 年 3 月 1 日—3 月 7 日在盐城市大丰区举行。经省体育局同意，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报名

（一）请各参赛单位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前将报名数据通过《江苏省青少年阳光体育运动联赛综合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和提交相关材料。同时将纸质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和医务章后分别寄至省体育局青少年训练与反兴奋剂管理中心（地址：南京市广州路 191 号五环大厦，邮编：210029，联系人：刘育豪，电话：18652049773）、江苏省足球运动协会（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中心体育场 T110 主席台入口五楼西，邮编：210000，联系人：陈炳乾，电话：15195975339）和赛区（地址：盐城市大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南翔西路 88 号，邮编：224100，联系人：陈小勇，电话：15161958516，邮箱：

383054637@qq.com)。

(二) 赛区不接待未报名的运动员和工作人员；报给赛区的电子报名表中必须含所有报名人员的身份证号码。疫情防控相关要求，依据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政策另行通知。

(三) 报名时各单位需统一上传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县（区）级以上医院体检证明、反兴奋剂承诺书、疫情防控承诺书。

(四) 已在我省注册的运动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在其他省（市、自治区、行业体协，以下简称外省市）进行运动员资格注册或代表外省市参加全国运动员代表资格注册。

(五) 各市运动员须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在中国足球协会信息化平台中注册至我省参赛设区市培训单位，并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前进行确认注册，注册资格在第二十届省运会足球项目完赛前不发生转移，具体代表资格名单以省足协公示名单为准。

(六) 符合本单项规程年龄设置及骨龄等相关规定，并须完成纯洁体育 APP 学习且合格方可报名参赛。

二、报到

(一) 执行主任、竞赛处长、比赛监督、裁判长、赛区协调员于 2 月 26 日下午 17 点前，仲裁委员、裁判员及各组别运动队于 2 月 27 日中午 12 点前到盐城市大丰区华东国际会议中心报道（地址：盐城市大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南翔西路 88 号；联系人：陈小勇，电话：15161958516）。

(二) 各代表队报到时，须向大会交验教练员注册证、

运动员注册证、第二代含指纹信息居民身份证、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和运动员健康证明，否则不予参赛。

三、相关经费

（一）在编人员每人每天交纳伙食费 30 元；

（二）超编人员每人每天交纳食宿费 220 元；

（三）赛事裁判员交通费报销和酬金标准参照《泰州市体育局关于第二十届省运会竞赛筹备工作经费开支办法(试行)》执行。

1.交通费报销标准：

南京市，徐州市，镇江市，宿迁市 400 元/人；苏州市，无锡市，常州市，连云港市 350 元/人；淮安市，扬州市，泰州市，南通市 300 元/人；盐城市辖区 200 元/人。

省外裁判员按照级别乘坐相应交通工具，交通费实报实销。

2.酬金标准：

执行主任、竞赛处长、裁判长、副裁判长、仲裁委员会委员、比赛监督、赛区协调员及外聘裁判员为每人每天 280 元，其他裁判员为每人每天 220 元。

兴奋剂检查人员酬金标准为每人每天 250 元。

（四）请各代表队报到时将应缴纳费用一次性缴清，中途离会不办理退费手续。

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1.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报到须

知

2.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运动员反兴奋剂承诺书

3.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告知书

4.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健康申报表

5.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参加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

6.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各设区市确认参赛名单

7. 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暨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8. 江苏省青少年足球体能测试手册比赛办法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 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 组（资格赛）比赛报到须知

为加强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预防新冠肺炎相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根据竞赛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请各代表队积极配合做好比赛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保证本次比赛顺利进行。具体要求如下：

一、各代表队务必将《告知书》传达至确定后的所有与会人员，并遵照《告知书》要求执行；

二、请各代表队至下榻酒店报到时，递交所有与会人员的《健康申报表》和《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参加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

三、参赛报到时开始，由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全面开展核验“苏康码”和体温检测工作。

四、赛事期间，请所有与会人员全面配合赛区疫情防控工作人员的工作。

附件 2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 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 组（资格赛）比赛运动员反兴奋剂承诺书

我将以维护公平竞争的体育道德和集体荣誉为己任，自觉遵守反兴奋剂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运动员反兴奋剂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干干净净参加比赛。在此，我承诺：

严格遵守反兴奋剂法律、法规 and 规定，坚决不使用兴奋剂。

认真学习反兴奋剂知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

积极履行义务，配合兴奋剂检查和调查。

遵守组织纪律，服从队伍管理。

不擅自离队，不私自外出就餐。

不擅自购买和使用药物和营养品。

发现他人使用兴奋剂及时举报。

如果出现兴奋剂问题，我愿意接受处罚。

竞赛项目：

代表单位：

承 诺 人：

日 期：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二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告知书

各参赛单位：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二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将于 3 月 1 日-3 月 7 日在盐城市大丰区举行，为切实做好赛前及赛事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比赛安全、有序、顺利进行，现将本次赛事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告知如下：

一、即日起，尽量避免本市（区、县）域外出行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二、尽量不与不熟悉的人员接触，必须接触时做好防护、保持距离；

三、不聚集，参与人员较多的活动时要全程佩戴口罩；

四、保持戴口罩、勤洗手等良好卫生习惯；

五、自报到之日起，需每日报告个人健康状况；

六、自报到之日前十四天起，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比赛，特殊情况经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评估后确定：

1. 有高、中风险地区旅居史；

2. 有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
3. 有境外归来、疫情重点地区的发热人员或呼吸道症状人员接触史；
4. 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有上述情况；
5. 有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咳嗽等急性呼吸道症状。

七、赛事期间，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呼吸困难等异常症状时，立即向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报告，并配合专业人员开展隔离、治疗、调查等相关工作。

八、赛事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根据赛前健康申报和开展健康排查需要，必要时对您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九、如有特殊情况，依据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政策要求另行通知。

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资格赛）比赛健康申报表

9 / 33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 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 (资格赛) 比赛参加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

为切实做好比赛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比赛顺利进行，现本人承诺：

一、即日起，尽量避免本市（区、县）域外出行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二、尽量不与不熟悉的人员接触，必须接触时做好防护、保持距离；

三、不聚集，参与人员较多的活动时要全程佩戴口罩；

四、保持戴口罩、勤洗手等良好卫生习惯；

五、2 月 28 日起，每日报告个人健康状况；

六、2 月 15 日后无以下五项情况，如有原则上不参加本次比赛，特殊情况经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评估后确定：

1. 有高、中风险地区旅居史；

2. 有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

3. 有境外归来、疫情重点地区的发热人员或呼吸道症状人员接触史；

4. 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有上述情况；

5. 有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咳嗽等急性呼吸道症状。

七、赛事期间，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呼吸困难等异常症状时，立即向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报告，并配合专业人员开展隔离、治疗、调查等相关工作。

八、赛事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根据赛前健康申报和开展健康排查需要，必要时可对本人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九、遵守赛区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和组委会的其他有关要求。

竞赛项目：

代表单位：

承 诺 人：

日 期：

附件 6

**2022 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
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男子 16-17 岁组
(资格赛) 比赛各设区市确认参赛名单**

南京市、无锡市、徐州市、常州市、苏州市、南通市、
连云港市、淮安市、盐城市、泰州市、镇江市，共 11 队

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部足球竞赛 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一）资格赛

男子 16-17 岁组：3 月 1 日-7 日在盐城大丰举行；

女子 16-17 岁组：3 月 8 日-14 日在常州举行；

男子 14-15 岁组：5 月 17 日-23 日在南通海门举行；

女子 14-15 岁组：3 月 26 日-31 日在南京举行；

男子 13 岁组：4 月 22 日-30 日在无锡江阴举行；

女子 13 岁组：3 月 17 日-23 日在苏州举行；

男子 12 岁组：4 月 8 日-12 日在南通如东举行；

女子 12 岁组：4 月 15 日-19 日在南通如东举行；

男子 10-11 岁组：5 月 8 日-14 日在南通海门举行；

女子 10-11 岁组：5 月 8 日-12 日在南通海门举行；

（二）决赛

男、女 16-17 岁组：8 月 22 日-8 月 29 日在泰州举行；

男、女 14-15 岁组：8 月 29 日-9 月 4 日在泰州举行；

男、女 13 岁组：7 月 26 日-8 月 1 日在泰州举行；

男、女 12 岁组：8 月 10 日-16 日在泰州举行；

男、女 10-11 岁组：8 月 10 日-16 日在泰州举行。

二、竞赛组别

男、女 16-17 岁组：2005 年 1 月 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男、女 14-15 岁组：2007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男、女 13 岁组：2009 年 1 月 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男、女 12 岁组：2010 年 1 月 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男、女 10-11 岁组：2011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三、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我省进行运动员资格注册并在 2021 年 9 月 30 前取得我省各级各类学校正式学籍，且未发生学籍省外转移的适龄运动员（不含小学一年级和学龄前儿童运动员），符合下列规定者，可代表一个市参加其中一个组别第二十届省运会足球项目的比赛。

1、中国国籍并持有效中国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2、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且办理人身意外保险。

3、符合本单项规程年龄设置及骨龄等相关规定，并须完成纯洁体育 APP 学习且合格。

4、已在我省注册的运动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在其他省（市、自治区、行业体协，以下简称外省市）进行运动员资格注册或代表外省市参加全国运动员代表资格注册。

（二）各市运动员须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在中国足球

协会信息化平台中注册至我省参赛地市所属培训单位，并在2022年度进行确认注册，注册资格在第二十届省运会足球项目完赛前不发生转移。

四、参加办法

（一）鼓励各设区市以体教融合形式联办运动队，并以普通学校名义（不含中等体育运动学校联办或下属的普通中小学）报名参赛，代表设区市参加省运会青少年部比赛所获录取名次，计算各市学校参赛成绩得分。

（二）各组别每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2人、工作人员1人，运动员30人。赛区负担各组别每队领队、教练共2人，11人制赛事运动员12人，8人制赛事运动员9人的竞赛包干经费，其余人员费用自理。

（三）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报1支队伍参赛。

五、竞赛办法

（一）竞赛方案

1、比赛分为资格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2、泰州队不参加足球项目资格赛，直接参加决赛阶段的比赛，但泰州队可报名参加2022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以下简称“2022年省锦标赛”）。

3、若东道主泰州队参加2022年省锦标赛相关组别赛事，则2022年江苏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暨江苏省第二十届运动会青少年足球项目相关组别资格赛（以下简称“2022年省锦标赛暨省运会资格赛”）小组赛阶段总成绩与泰州队同组前三名球队+另一组前四名球队进入省运会决赛。

(1) 小组赛总成绩为比赛成绩+体能测试成绩。

(2) 与泰州队同组的球队与泰州队比赛场次资格赛均不计分，泰州队亦不参加资格赛小组赛体能测试排名，2022 年省锦标赛正常计分。

(3) 与泰州队同组的球队若 2022 年省锦标赛与省运会资格赛小组赛出线球队不一致，2022 年省锦标赛正常进行，未能进入 2022 年省锦标赛淘汰赛阶段但进入省运会决赛阶段的参赛球队，决赛阶段抽签落位时依资格赛小组赛成绩顺序落于末位。

(4) 若泰州队进入 2022 年省锦标赛淘汰赛，锦标赛最终成绩正常排名。资格赛最终排名为锦标赛去除泰州队后的成绩排名。

4、若东道主泰州队不参加 2022 年省锦标赛相关组别赛事，2022 年省锦标赛暨省运会资格赛前七名+东道主泰州队进入决赛。

(二) 基础体能测试

资格赛期间将进行各组别的基础体能测试，基础体能测试内容为：垂直纵跳、直线冲刺测试、折返灵敏性测试、坐位体前屈、立定跳远，具体测试办法另行通知。体能测试占小组赛总成绩的 30%，比赛成绩占小组赛成绩的 70%，体能测试和比赛成绩分值相加，排出小组赛总成绩名次。

1、若部分组别参赛队不足 6 支（含 6 支），体能测试和比赛成绩分值相加，根据总成绩直接排出最终比赛名次。

2、如小组赛总成绩排名遇到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

时，比赛名次在前者列前。

3、所有参加体能测试的运动员必须在小组赛阶段出场比赛。若参加测试的运动员未出场比赛，则取消该运动队的参赛成绩的排名，获取名次依次递补。

六、比赛规则及相关规定

（一）采用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

（二）男、女 13-17 岁年龄段比赛采用 11 人制，男、女 10-12 岁年龄段比赛采用 8 人制，比赛用球均为 5 号球。

（三）比赛场地

1、男、女 13-17 岁年龄段比赛采用标准 11 人制足球场地进行比赛。

2、男、女 10-12 岁年龄段比赛采用标准的足球场 1/2 场地，比赛场地规格为长度应在 64-70 米之间，宽度应在 40-50 米之间，罚球区宽度 10 米，球门区宽度 4 米，罚球点球距门线 9 米，中圈及罚球弧的半径及场上限制距离为 6 米，足球门宽度 5 米，高度 2 米。角球弧在比赛场地内，以距每个角 1 米为半径画一个四分之一圆。

（四）竞赛分组

1、资格赛阶段比赛分小组赛和淘汰赛两个阶段进行。资格赛小组赛阶段，根据 2021 年锦标赛相应组别前八名成绩（若泰州队位于前八名，则去除泰州队）进行蛇形排列，2021 年未能进入前八名或没有参赛的队伍根据各设区市（南京、无锡、徐州、常州、苏州、南通、连云港、淮安、盐城、扬州、镇江、宿迁）顺序蛇形排列，分为两个小组。若资格

赛参赛球队数量为单数，则 2022 年省锦标赛，泰州队自动落位于参赛球队数量较少一组；若资格赛参赛球队数量为双数，则 2022 年省锦标赛，泰州队通过抽签方式落于任意一组。

2、决赛阶段比赛分小组赛和淘汰赛两个阶段进行。资格赛出线的各竞赛组别的八支球队分 A、B 两个小组，依蛇形排列法设置 1-8 号位。

A 组	1	4	5	8
B 组	2	3	6	7

3、决赛阶段东道主泰州队自动落位为 1 号位，资格赛第 1 名自动落位为 2 号位，其他球队按资格赛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每 2 支球队为同一档，通过抽签分别落位于 3-4 号位、5-6 号位、7-8 号位。

4、各组别决赛阶段的抽签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5、若部分组别参赛队不足 6 支（含 6 支），则进行单循环比赛，直接排出名次。

（五）比赛时间和办法

1、男、女 16-17 岁、14-15 年龄组比赛每场比赛分上下半场进行。每半场时间 40 分钟，中间休息不超过 10 分钟。场上始终保持出生年份单数年龄段运动员 6 人，出生年份双数年龄段运动员 5 人（不得以小代大，骨龄升组、被裁判员罚令出场除外）。

2、男、女 13 岁、12 岁年龄组比赛每场比赛分上下半场进行。每半场时间 35 分钟，中间休息不超过 10 分钟。

3、男、女 10-11 岁年龄组比赛每场比赛分上下半场进行。每半场时间 30 分钟，中间休息不超过 10 分钟。比赛上半场为 10 岁年龄段运动员参赛，比赛下半场为 11 岁年龄段运动员参赛，比赛最终比分为上下半场比分总和。

4、资格赛阶段小组赛采用单循环比赛排出各小组名次，再进行交叉淘汰赛，淘汰赛中两个小组 1、2 名进行交叉赛决出 1—4 名，两个小组 3、4 名进行交叉赛决出 5—8 名。

5、决赛阶段小组赛（A 组和 B 组）赛制如下：

轮次	组别	场序	对阵
第一轮	A 组	场序 1	A1 对 A4
		场序 2	A2 对 A3
	B 组	场序 3	B1 对 B4
		场序 4	B2 对 B3
第二轮	A 组	场序 5	场序 1 的胜者对场序 2 的胜者
		场序 6	场序 1 的负者对场序 2 的负者
	B 组	场序 7	场序 3 的胜者对场序 4 的胜者
		场序 8	场序 3 的负者对场序 4 的负者
第三轮	A 组	场序 9	场序 5 的负者对场序 6 的胜者
	B 组	场序 10	场序 7 的负者对场序 8 的胜者

6、决赛阶段小组赛结束后，依据小组名次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 1-8 名。

（1）获得 A、B 两个小组的第 1 名和第 2 名的队伍进行交叉淘汰赛，A1 对 B2，B1 对 A2，最终决出 1-4 名；

(2) 获得 A、B 两个小组的第 3 名和第 4 名的队伍进行交叉淘汰赛，A3 对 B4，B3 对 A4，最终决出 5-8 名。

(六) 计分和决定名次办法

1、在资格赛阶段小组赛和单循环比赛中每队胜一场得 3 分，平一场得 1 分，负一场得 0 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资格赛阶段积分多的队名次列前。

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次根据以下条件排列名次：

①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②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③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④积分相等队在同一阶段比赛中净胜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⑤积分相等队在同一阶段比赛中进球总数多者，名次列前；

⑥如相等，以同一阶段比赛中红牌少者，名次列前；

⑦如相等，以同一阶段比赛中黄牌少者，名次列前；

⑧如仍相等，以抽签形式决定名次。

3、资格赛淘汰赛阶段比赛，若在规定时间内打平，则直接进行罚球点球决出胜负。冠亚军决赛在规定时间内打平，将进行加时赛，加时赛中场不休息。具体时间为：11 人制比赛上下半时各加赛 10 分钟；8 人制比赛上下半时各加赛 5 分钟。加时赛打平直接进行球点球决胜，各年龄组点球均为 5 轮次。男、女 10-11 岁龄组如出现加时赛及球点球决胜，由

下半场参赛队员继续参加。

4、决赛阶段小组赛名次确定办法：

（1）小组赛第一轮和第二轮连续两场均胜出的队伍获得该小组第一名；

（2）小组赛第一轮和第二轮连续两场均负的队伍获得该小组第四名；

（3）小组赛第三轮胜出的队伍获得该小组第二名，负者获得该小组第三名。

5、决赛阶段各组别小组赛、交叉淘汰赛和决定其他名次的比赛，每场必须决出胜负，如规定时间内为平局，则直接以踢球点球办法决出胜负，男、女 10-11 岁龄组如球点球决胜，由下半场参赛队员继续参加。

6、决赛阶段冠亚军决赛在规定时间内打平，将进行加时赛，加时赛中场不休息。具体时间为：11 人制比赛上下半时各加赛 10 分钟；8 人制比赛上下半时各加赛 5 分钟。加时赛打平直接进行球点球决胜，各年龄组点球均为 5 轮次。男、女 10-11 岁龄组如出现加时赛及球点球决胜，由下半场参赛队员继续参加。

（七）一张红牌或累计两张黄牌的运动员及球队官员自然停止下一场比赛参赛（赛区纪律委员会如有追加处罚除外），比赛中被出示红牌的球员及球队官员必须返回更衣室，不得再次进入比赛场地和技术区，资格赛阶段黄牌不带入决赛阶段，但资格赛阶段有未执行或未执行完成的停赛及纪律处罚，带入决赛阶段比赛继续执行完成。

（八）在同一场比赛中，一名运动员及球队官员连续被出示两张黄牌时，将被出示一张红牌立即被罚令出场，该红牌记录为（1+1），两张黄牌不再记录。

（九）在同一场比赛中，一名运动员及球队官员先被出示一张黄牌，随后又被直接出示一张红牌时，立即被罚令出场，并自然停赛一场，黄牌依然被记录。

（十）11 人制比赛中一支队伍场上队员不足 7 人时，8 人制比赛中一支队伍场上队员不足 5 人时，比赛自然终止，判对方 3: 0 胜，如比赛终止时场上比分超过 3:0，则以当场比分为准。

（十一）如因不可抗拒原因造成比赛中断，比赛将被自动延时或暂停 30 分钟，以等待情况得到有效改善将比赛重新恢复，除非裁判员认定比赛可以提前开始或重新开始。经大会组委会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比赛成绩有效，大会必须尽快（24 小时内）另选场地补足剩余比赛时间（包括罚球点球）。如不能在 24 小时内补赛，由大会组委会做出的处理决定为最终决定。恢复比赛的具体要求按如下规则执行：

- 1、恢复被中止的比赛时，起始时间从中止的时间起恢复；
- 2、比赛恢复时，场上队员与替补队员应与比赛中止前时一致；
- 3、球队球员名单上不得更换或增加其他替补队员；
- 4、比赛中止前被罚下的队员不得替换；

5、裁判员于比赛中止前做出的处罚在比赛恢复到结束的时间里仍有效。

（十二）比赛装备相关规定

1、各参赛队必须准备颜色不同的两套比赛服装和护袜；

2、比赛服必须印有号码，其中：上衣背后的号码高 25-35 厘米，胸前小号码高 10-15 厘米，短裤左腿前面的号码高 10-15 厘米；

3、比赛服号码必须为 1—30 号，其中 1 号必须为守门员。服装不符合规定或无号、重号的运动员均不得上场比赛；

4、比赛运动员的姓名、号码必须与报名单一致，否则不得上场比赛；

5、守门员的比赛服装颜色要与其他运动员及裁判员服装颜色有明显区别；

6、比赛运动员内衬裤/紧身内衣裤的颜色必须与短裤主色或短裤底部颜色一致；

7、场上队长必须自备 6 厘米宽且与上衣颜色有明显区别的袖标；

8、比赛服装胸前号码上方需印有参赛代表单位中文简写名称，如：“南京市”可简写为“南京”；名称高度为 10-15 厘米，以学校名义参赛，简写不超过 6 个字；

9、比赛服装除有服装制造商商标外（上衣、短裤及球袜各 1 个），不得出现俱乐部或其他赞助商的标识或名称；

10、运动员需穿非金属钉足球鞋，上场队员必须带护腿板；

11、违背上述服装规定的参赛运动员，不得上场比赛。

（十三）比赛运动员

1、11 人制每场比赛开始前 60 分钟教练员需提交上场的 11 名队员和 7 名替补队员名单。8 人制比赛每场比赛开始前 60 分钟教练员需提交上场的 8 名队员和 7 名替补队员名单（男、女 10-11 岁龄组需提交上下半场两套名单）；

2、如在上交首发名单后至开球前，因故更换运动员，被换下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本场比赛，但比赛时仍须在替补席就坐且不可逃避兴奋剂检测，该队换人名额不变；

3、每场比赛允许替换 6 名队员，被替换下场的运动员不得重新被替换上场，比赛中最多可执行 3 次替换程序，在中场休息时可以执行额外 1 次的替换程序，未在替补名单中的运动员不得替换上场；

4、若进行加时赛，全场比赛每队换人名额由最多 6 人增加到最多 7 人，比赛中可执行替换程序由最多 3 次增加到最多 4 次，在加时赛开始前和加时赛中场阶段时可以执行额外的替换程序。

（十四）替补席

1、每队替补席人数不得超过 11 人，其中官员人数不得超过 4 人，运动员人数不得超过 7 人；

2、只有在各队正式报名的领队、教练员、工作人员、运动员方可在替补席就座，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替补席（男、女 10-11 岁龄组每队中场需更换替补席运动员）；

3、所有替补席就座的领队、教练员、工作人员和运动

员必须穿着与场上球员和裁判员明显区别的服装装备或识别服；

4、领队、教练员、工作人员还需佩戴赛区下发的相关工作证件（赛区证件下发按报名表人数）；

5、主队替补席在面向场地第四官员左侧，替补席内禁止吸烟；

6、比赛期间被裁判罚离替补席的运动员及官员将自动停止下一场比赛并自赛前 2 小时至赛后 1 小时禁止进入竞赛区域及内场区域；

7、报名领队比赛时必须在替补席就座，管理好替补席的秩序是球队领队的职责之一，本方替补席任何人员违规违纪，将追究领队管理不善的责任。

（十五）每场比赛各参赛队需按规定的时间上场比赛，若有意延误开球时间（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视为不正当行为，大会将采取必要措施给予相应处罚。

（十六）参赛运动队除执行握手程序外，比赛结束后，双方球队应在队长的带领下，列队到对方替补席前集体行礼致谢。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锦标赛按成绩录取前八名给予奖励。报名不足 8 个队的比赛组别，按高限录取名次。

（二）决赛阶段各项目录取前八名给予奖励。报名不足 8 个队的比赛组别，按高限录取名次。

（三）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行通知。

八、报名与报到

（一）各单位于赛前 45 天将报名数据通过《省体育局青少年比赛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同时将纸质报名表分别寄省体育局青少年训练与反兴奋剂管理中心、省足球运动协会及赛区。报名表中要填写好注册证号码、骨龄拍摄时间等，并加盖设区市体育行政部门公章，报名表不合格不予参赛。

（二）报名教练员必须在省体育局注册成功且持有中国足协 C 级（含）以上级别教练员证书，否则不具备报名资格。

（三）各代表队于赛前 2 天到赛区报到。报到时，各代表队需向大会交验教练员注册证、运动员注册证和第二代身份证以及每名运动员的保单复印件（保单复印件上必须有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号码、保单起止日期和保险公司专用章）及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运动员体检健康证明，各队医疗费自理。

（四）各队领队必须与运动队同时到达赛区，必须参加赛区召开的组委会联席会，并履行队伍管理职责，如领队未能到达赛区的，则主教练作为赛区该球队负责人，担负起领队的工作职责。

（五）运动员报名后若无故弃权，则减少该市下一年度年公费参赛名额。

九、赛区管理

（一）赛区纪律委员会依据《江苏省省级竞赛赛风赛纪管理处罚办法》和省体育局有关规定，负责处理运动队和工

作人员在赛区违纪行为。

（二）承办单位必须对每场比赛进行摄像，每个组别比赛至少设置 2 个摄像机位。每场比赛结束后 2 小时内将比赛录像资料提供给裁判组，所有比赛结束后，必须认真写出赛区工作总结，连同比赛秩序册、完整的技术录像资料和比赛成绩册，在比赛结束后 7 天内报至江苏省足球运动协会竞赛部，并将秩序册、成绩册寄往各市体育局。

十、裁判员、仲裁委员和选材小组名单另发。

十一、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解释权属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青少年足球体能测试手册比赛办法

一、基础体能测试内容

垂直纵跳、直线冲刺测试、折返灵敏性测试、坐位体前屈、立定跳远。

二、基础体能测试成绩的应用

（一）竞赛办法

1、各队自行选派 10 名运动员参加体能测试，按表格要求填写出场运动员姓名、号码和出场顺序；

2、男、女 16-17 岁、14-15 岁、10-11 岁组 10 名运动员必须有单数年龄和双数年龄段各 5 人组成，其他组别运动员按参赛年龄参加；

3、所有参加体能测试的运动员必须出场比赛，如运动员未出场比赛的，则取消该队的参赛成绩；

4、测试运动员必须服装统一，服装号码和比赛服装号码一致，如出现测试服装号码与比赛服装号码不一致时，按测试成绩无效处理；

5、在任何一项目的测试过程中，运动员如出现失败、犯规等现象导致没有最终成绩时，该名运动的成绩按照赛区该项目最低成绩带入；

二、计分方法

1、各测试项目按照出场 10 人次记录单项成绩，并计算出该

队的平均成绩；

2、根据各队平均成绩排出单项名次，所获名次即为该队所得分值；

3、将所有测试项目的分值相加，所获分值越小者，则名次越高，根据总分值最终排出体能测试的名次；

4、测试如两队或两队以上出现并列成绩时，则按高限名次计算；

5、体能测试成绩占各组别赛事小组赛成绩的 30%。

三、体能测试方法和要求

1、坐位体前屈

所需要器材：坐位体前屈计

测试要求：被测者坐在垫子上，两脚抵住测试计，膝关节伸展， 向前慢慢屈体，用双手中指指尖向前推动器材的滑片，直到最大范围（见图 1），过程中不能突然发力，双膝也不能弯曲，有明显技术质量问题的重新进行测试，计量单位为厘米，计数精确到整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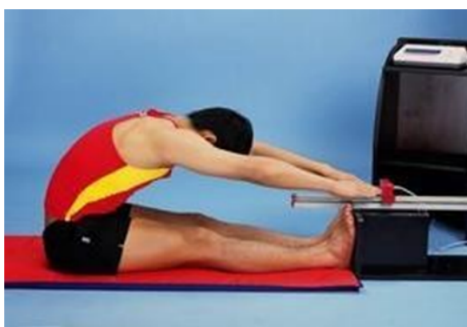


图 1

2、垂直纵跳

所需要器材：有良好缓冲能力的平坦地面、纵跳摸高器

测试要求：

（1）裁判/记录者调整垂直柱的高度到使运动员可以站着触及有颜色可移动水平叶片的高度。

（2）站立可触及高度：运动员自然站立，使惯用手向上伸直触及到最高的叶片，此时的高度为站立可触及高度。

（3）裁判/记录者判断垂直柱高度，以便运动员在跳跃时不会高过或低于所设定的水平叶片。

（4）运动员应做好充分的热身，充分掌握技术要领，只有 1 次比赛机会。

（5）比赛开始，运动员自然站立，不能移动双脚（跨步或踱步），收缩膝关节和髋关节，将躯干向前下方移动，且将手臂向后摆动（如图 a）。在跳跃的过程中惯用手臂应充分向上伸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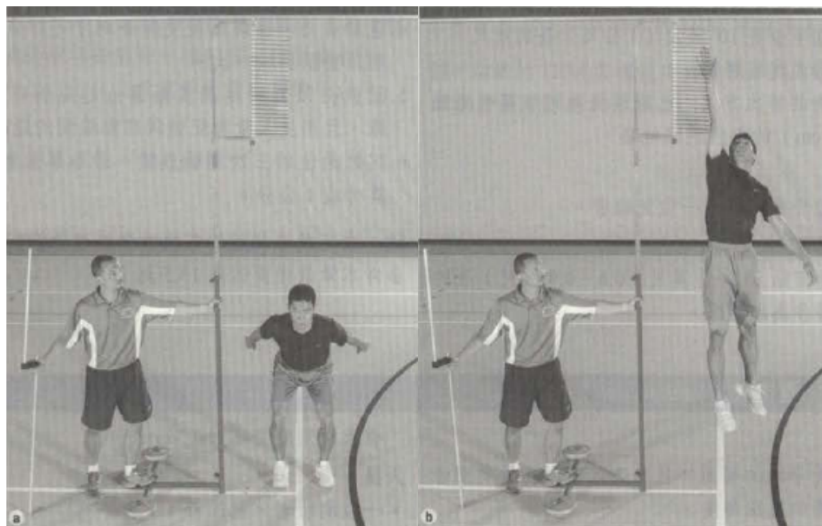
（6）在跳跃时的最高点，运动员伸直惯用手并且用指尖轻敲最高所能触及的叶片（如图 b），然后缓冲落地。

（7）比赛的成绩：比赛成绩=跳跃时最高能触及叶片高度-站立时所能触及叶片高度，即垂直纵跳的高度。

（8）比赛成绩记录最小单位为 1cm。

垂直纵跳--图 a

垂直纵跳--图 b



3、直线冲刺测试

所需要设备：计时设备（Smatspeed）、在特定距离标有起始线与终点线(30m)的塑胶跑道，且终点线后方至少 18m 的距离供减速。

测试要求：

（1）运动员站立式起跑姿势在起跑线后，起跑前任何部位不能触及或超越起跑线，比赛时违反者，则判为失败，成绩为 0。每名运动员只有 1 次比赛机会，可在相邻跑道有 1 次试跑机会。

（2）运动员收到开始信号后，自行起跑，用最大努力的速度冲过特定距离。记录成绩，记录到 0.01s（条件允许时，记录三个时间段 10m、20m、30m）。

4、折返灵敏性测试

所需设备：设备：记时设备（Smatspeed）、塑胶跑道或可以测距的场地。皮尺、标志盘（标志起点、中间点及终点）

测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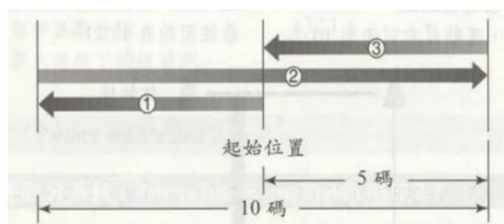
（1）运动员采用骑跨方式面向前方立于中线，如图示位置。

（2）通过电子设备设置倒计时；也可以使用比赛者起动，电子设备自动激活的方式。

（3）参赛者先向左跑 5 码（4.57m），之后变向并向右跑 10 码（9.14m），再变向跑 5 码（4.57m），参赛者每次变向脚都需触碰到标志线。

（4）参赛者每次变向脚都需触碰到标志线，比赛时违反者，则判为失败，成绩为 0。每名运动员只有 1 次比赛机会。

（5）记录成绩，记录到 0.01s（条件允许时，记录三个时间段 10m、20m、30m）。



5、立定跳远

所需器材：卷尺(10 米以上)、宽胶带。测试要求：器具:卷尺(10 米以上)、宽胶带。

测试方法:用胶带把卷尺粘到场边线和端线上,从卷尺零点起跳。每人测两次,以最远一次计算成绩。